

白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盐业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市场监督管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组织指导查处违反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盐业监督管理法律、规章的行为。

3、负责涉及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盐业监督管理的各类行政审批和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

4、依法承担对各类市场秩序监管责任；负责市场交易行为和网络交易行为及有关服务行为监管，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经营秩序；依法负责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经营行为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企业信用体系建设，推进政府企业信用、行业信用建设，实施信用分类管理；依法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及经济活动；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和直销人员及其直销行为，依法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负责各类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5、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管理，规范合同行为；管理动产

抵押物登记；组织实施合同条款备案；监督管理拍卖行为。6、负责商标监督管理工作，依法保护商标专用权；推荐省著名商标，组织认定市著名商标；依法保护特殊标志、官方标志。

7、依法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责任，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组织指导消费维权工作；负责涉及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盐业监督管理的申诉和举报工作。

8、负责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协调和指导推动各部门、各行业的标准化工作；依法组织制定地方标准规范；依法监督标准实施；按照规定承担应对技术性贸易壁垒工作；管理组织机构代码和商品编码工作。

9、负责管理计量工作；组织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负责监督和规范商品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0、依法管理和指导质量工作，负责质量宏观管理和产品（商品）质量监督检查；组织产品（商品）质量预警、监测工作；受委托组织协调较大产品（商品）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组织落实质量奖励制度和缺陷产品（商品）召回制度。

11、负责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工作；依法对特种设备生产（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经营、使用、检验、检测等环节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特种设备行政许可项目的监督管理；按规定权限组织特种设备事故的调查处理；监督检

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12、负责管理合作评定工作；依法负责对检验机构及检验服务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规范和监督认证市场行为；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和能效标识的监督管理，推进落实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13、负责相关市场监管领域安全事故应急体系建设，组织重大突发事件应对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

14、负责盐业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

15、依据政府公布的部门“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依法行使行政职权，承担行政责任。

16、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努力引导企业健康有序发展

(一)认真做好注册登记管理工作与“五证合一”和“两证整合”登记工作。

2018 年年新登记注册企业 227 户。其中，有限责任公司 115 户，分公司 68 户；个体工商户 1439 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34 户。今年微信办照情况，个体户办理 249 户，有限责任公司 21 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4 户，网上办理企业 3 户，简易注销 2 户。自个体户“两证整合”实施以来，共办理“两

证整合”营业执照 1345 户，其中新注册登记个体工商户 710 户，换照和变更登记 635 户。

（二）全面推行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改革。

对符合条件的企业简易注销申请，在公告期结束后做到一个工作日办结，降低企业退出成本，实现企业退市便利化，让企业享受到商事制度改革的红利。

（三）“双告知，一承诺”职责履职到位。

根据后置审批事项目录，我局认真学习了解陕西省 255 项工商登记后置审批事项内容，掌握履行“双告知”职责的具体内容和工作路径。对市场主体进行告知，要求申请人在申请登记时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承诺书。一年来，签订双告知承诺的个体户 191 户，企业 46 户。

（四）年报公示工作成效显著。

扎实做好市场主体年报公示工作，全县已有 1399 户企业进行了 2017 年度年报，年报率 98%。农民专业合作社 552 户进行了年报，年报率 100%。4410 户个体工商户进行了年报，年报率 88%。

营造放心的消费环境，全面推进消费维权工作顺利开展

（一）加强消费维权宣传工作。

我局为进一步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处罚办法》，围绕“品质消费·美好生活”主题，开展 3.15 宣传活动。

今年共接受消费维权咨询 300 人次。网上转办投诉 55 起，来局投诉 105 起、现已办结 98 起，7 起正在办理，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30 余万元。

（二）开展放心消费创建工作。

制定了《白水县开展放心消费创建工作实施方案》，《放心消费单位实施方案》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成立了创建活动领导小组，主管县长任组长，办公室设在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成员单位负责人为领导小组成员，明确了各相关单位工作任务。目前，开展放心消费创建工作的实施方案已上报县政府进行审批。

扎实履行监管职能，着力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一）组织“节前”专项市场检查行动，共检查经营户 300 户，查处无照经营 10 户，对 21 户计量器具未办理强检检定的商户下达了限期检定通知书。

（二）检查农资经销户 90 家，抽取车用柴油 18 个批次、汽油 15 个批次，其中两家车用柴汽油、一家汽油不合格，现已全部立案调查。

（三）对全县 10 家医疗单位计量器具专项检查中，共检查了在用计量器具 20 台件，受检率 98%，对无检及超周期使用的五家医疗单位进行了立案处理。

（四）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行动 12 次，出动执法人员 70 人次，检查特种设备 320 台，检查使用单位 101 家，

发现安全隐患 140 处，其中重大安全隐患 3 处，查封问题电梯 4 部，查封无充装资格液化气站 1 处，发放《特种设备安全指令书》 70 份，现场责令改正 64 处，确保了特种设备生产安全无事故。按照 2018 年省市“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要求，制定了我局安全生产月宣传实施方案，先后组织电梯维保单位 6 家在安居小区，工人新村进行电梯安全宣传，发放宣传资料 5000 份，制作宣传展牌 20 块，提高了群众安全使用电梯的意识。6 月 26 日在苹果广场举办了 2018 年公众场所电梯困人应急救援演练，提高了使用单位及安全监管部门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五）全面推动质量强县和商标工作。

质量强县工作领导小组应该提交材料的 18 个成员单位有关材料已全部提交到位，领导小组对报送的材料按照有关考核细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保资料合格，已准备上报渭南市质量强市工作推进委员会办公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推进商标战略，深入开展“一人一标”创建活动，扩大有效商标数量；加强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注册工作，持续查处商标侵权违法行为，全力推进名牌产品活动。

（六）积极开展政策法规工作。

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参加了全系统综合业务网络培训活动；参加县委、县政府、县法制办组织的各类培训 4 次，全员参加县法制办组织的行政执法培训考试，我局 5 人取得了

行政执法资格。

认真抓好党建及非公党建工作

（一）机关党建工作。

组织局机关和包联村许家河村的全体党员，听取党组书记、局长郭玉峰讲《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专题党课；党组副书记李建德讲“十九大精神”、“八个明确，十四个坚持”专题党课；召开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推进落实会；结合“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党建主题活动，引领全体党员重温入党誓词；召开了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各支部召开了组织生活会，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活动；开展党员干部“爱心捐款”活动；组织党员参加清扫包联路段积雪、道北社区、许家河村环境卫生整治活动等各类义务劳动，体现了党员干部团结向上的精神。

（二）非公党建工作。

一是规范组织，全面提升党建水平。按照县委组织部基层党建达标创优“三百攻坚”活动总体要求，对现有的28个非公党支部严格按照“五个规范”要求，逐条对标规范，从硬件设置到软件建设全面规范。

二是全面排查，不断提高组建率。全面开展“集中排查、集中组建、集中培训”三集中活动，全县共有非公企业245家，其中单独组建68家，联合组建2家，挂靠组建132家，党组织覆盖率82.4%。非公工委对新组建的党支部配送了

5000 元以上的办公设施、制度牌等基础设施，有力推动了支部的阵地建设。

三是及时更新党员数据库，实现动态管理。

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纪律建设深入开展

（一）年初拟定下达了我局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目标责任书，2018 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分配任务书。

（二）以“整顿作风、严明纪律、改进工作，更好服务县域经济发展”为主题，在全局开展作风纪律整顿年活动。

（三）坚持明查暗访工作制度，实行定期不定期查岗和明察暗访，每周检查一次。

本单位承担市考县经济社会发展重点指标

1、年度新登记企业同比增长了 15%；2、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合格率达到 91%。3、新增 1 家省名牌产品（盛隆果业）2 家市名牌产品（美好家园，绿洲酒店），旭峥贸易荣获市级质量管理奖。

全面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

（一）倾力实施精准扶贫。

我局包联许家河村，认真落实了包联部门职责。帮扶包联干部坚持每“周三扶贫日”入户帮扶活动。在充分尊重群众意愿的基础上，针对贫困原因结合实际，因户、因人制定帮扶计划与帮扶措施。按照“八个一批”帮扶政策，实施产业帮扶基本全覆盖同时配套实施技术培训、家庭医生签约服

务、医保合疗全代缴等全覆盖帮扶。

核实贫困户工商登记信息。按照县扶贫办紧急通知对县162户贫困户的信息进行网上核查并由各所按辖区进行实地核查，最后统一由企业股归集整理上报县扶贫办。

（二）固定资产和招商引资工作。

截止10月底上报固定资产项目共4000万，分别是白水县苹果小镇综合体建设项目2000万和白水县润康果库建设项目2000万。三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招商水果进出口贸易项目，注册资金6000万元，白水县和润家福生活超市有限公司注册资金1000万元，白水县晟有清洁煤有限公司注册资金8500万元，均已上报经合局。

（三）创卫工作。

为全面创建省级文明城市，我局投资1.5万余元刷新了包联路段的道牙2400米，维护人行道绿化树120棵、绿化带、护栏120米。

（四）追赶超越工作。

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服务县域经济的发展，结合我局实际，拟定追赶超越工作实施方案。今年追赶超越目标定位为潼关县。

（五）平安建设及综治维稳工作。

为了打击预防传销在县域内活动，局所联动，结合我县实际，成立了打击传销工作组织机构，制订了打击传销长效

监管机制实施方案，保持打击传销高压态势。一年来，开展4次专项打击传销活动，共出动车辆15台次，人员60人次，检查经营企业及个体户30余户，使传销活动无处藏身，有力净化了白水市场。

对外宣传工作

今年报送各类政务信息60条，其中省网采用5条、市网采用20条。

(三)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白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设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0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0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0个、经费自理事业单位0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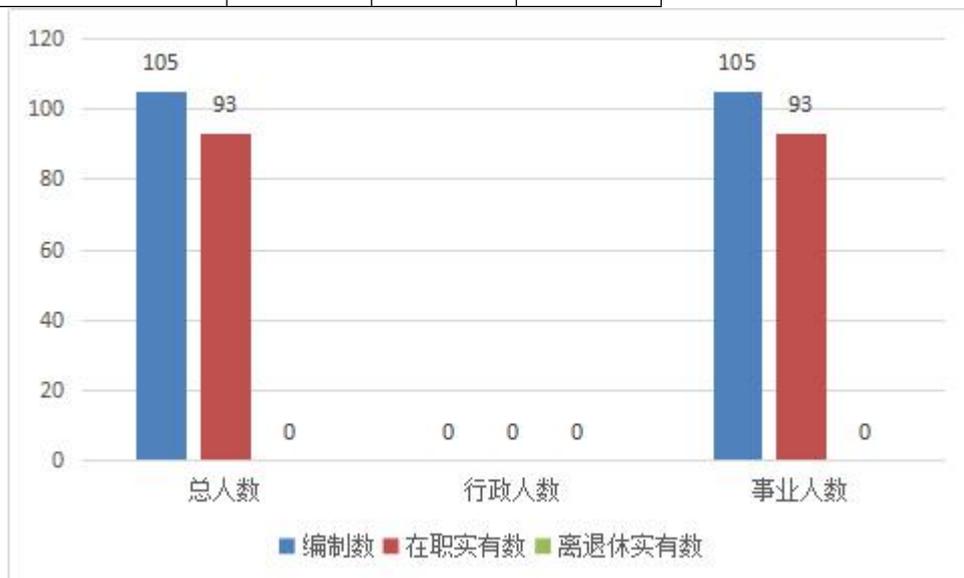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2018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1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白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本级(机关)	行政单位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05人，其中行政编制105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93人，其中行政93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总人数	行政人数	事业人数
编制数	105	105	0
实有在职人数	93	93	0
离退休人数	0	0	0



二、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附表)

1. 2018 年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2. 2018 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3. 2018 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4. 2018 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6.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7.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
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8.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
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9. 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10. 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表。

11. 2018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12. 2018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收入 1299.69 万元，较上年增长 0.21%，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绩效津贴等增加；支出 1299.69 万元，较上年增长 0.21%，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养老及住房金征缴额增加。

1. 收入总计 1299.69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43.88 万元，为县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与上年对比增加 4.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绩效等增加。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比较无增减，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原因是本单位无事业收入。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原因是本单位无经营收入。

(5)其他收入 0 元，为预算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与上年对比无增减，原因是本年无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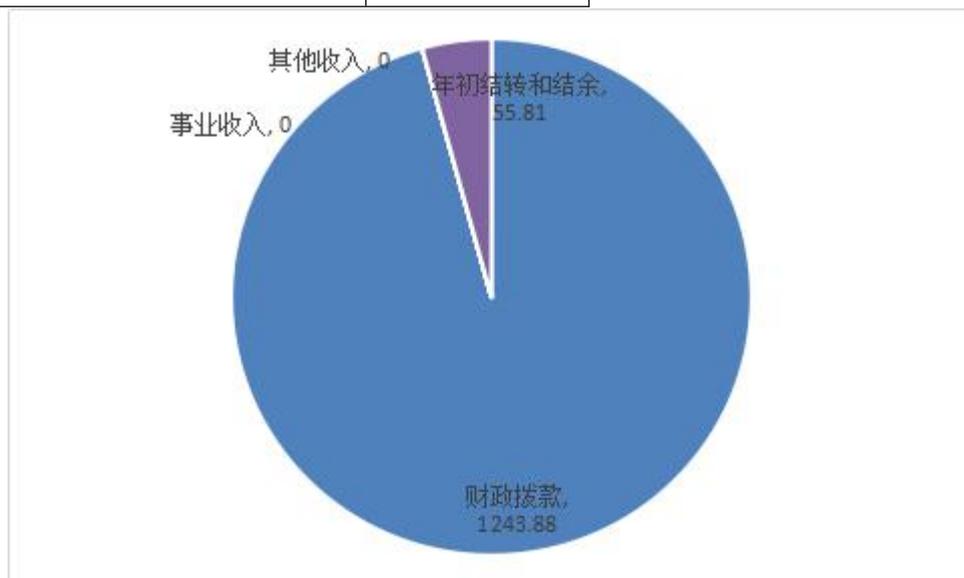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和结余 55.81 万元，为以前年度尚未列支，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	1243.88
事业收入	0
其他收入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55.81



2. 支出总计 1299.69 万元，包括：

(1)基本支出 1197.05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01.9 万元，较上年增加 2.4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绩效及养老、住房公积金征缴额增加；商品和服务支 171.12 万元，较上年减少 4.93%，主要原因是压缩日常经费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3 万元，较上年减少 76.4%，主要原因是本年住房公积金、取暖费等未在此科目列支。

(2)项目支出 29 万元，主要是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包括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1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67%，减少原因为项目资金核减；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9 万元，较上年减少 57.14%，减少原因为申报项目预算较少；质量技术与监督检查事务 10 万元，较上年减少 60%，减少原因为认证认可监督管理专项资金预算增加。

(3)经营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较上年无增减，原因是本单位无经营性支出。

(4)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较上年无增减，原因是本单位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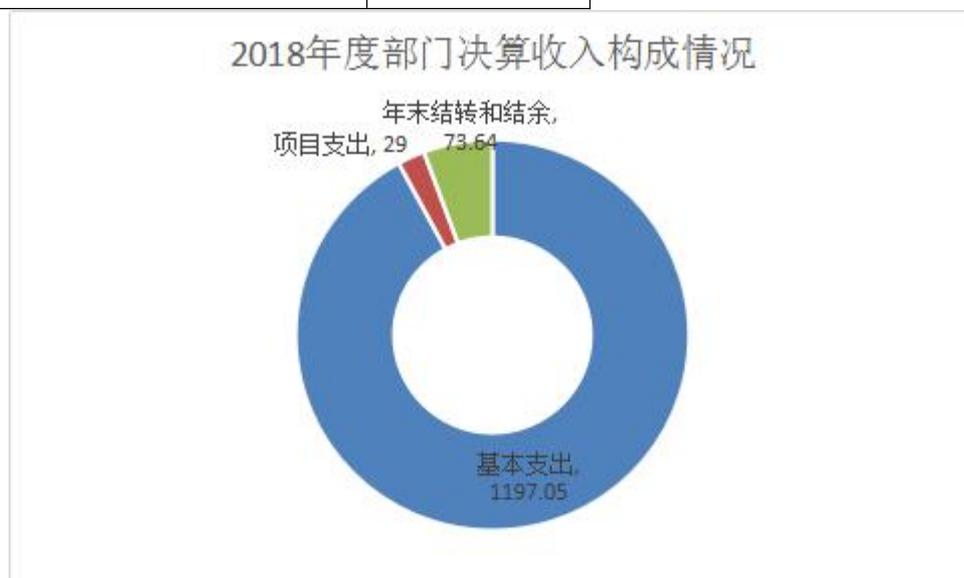
(5)结余分配 0 万元，主要所属事业单位按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提取的事业基金。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73.64 万元,主要是本年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支出构成情况

单位: (万元)

基本支出	1197.05
项目支出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73.64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243.88 万元,较上年下降 4.7%,其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移交养老中心;支出 1226.05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其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工资、养老等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1197.05 万元,较上年增长 2.49%,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绩效等增加;项目支出 29 万元,较上年下降 60.27%,其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及项目减少。

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进行详细说明)。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9.29 万元,较上年增加 0.32%,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其中:行政运行支出 990.29 万元,较上年增长 47.29 万元,增长 5%;工商行政管理专项支出 10 万元,较上年减少 2 万元,下降 16.67%;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 万元,下降 57.14%;认证认可监督管理支出 1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 万元,下降 50%。

(2) 社会 and 保障就业支出,主要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4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51 万元,下降 7.9%,其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等。

(3) 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22.15 万元,较上年减少 2.85 万元,下降 12.87,其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医保征缴总额减少。

(4) 住房改革支出,主要包括住房公积金支出 62.12 万元,较上年减少 5.88 万元,下降 8.78%,其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住房公积金征缴总额减少。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按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分别进行说明)。

(1) 人员经费 1025.93 万元,较上年增长 3.84%,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绩效及养老保险、住房金征缴额增加。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1001.9 88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6.9 万元，主要是支出上年党建指导员津贴。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19.69 万元，较上年减少 4.36%，主要是因为人员退休、工资移交养老中心；津贴补贴 358.3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4.43%，主要是因为本年此科目除了列支津补贴外，还增列了采暖补贴；奖金 1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将考核奖励列支在此科目；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8 26 万元，较上年减少 88.1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此科目未列支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 122.49133 万元，较上年减少 7.9%，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养老保险缴费总额减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1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医疗保险未在此科目列支；住房公积金 62.1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将住房公积金列支在此科目；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03 103 万元，较上年减少 76.67%，主要原因是上年将住房公积金及采暖补贴在此科目列支，其中包括抚恤金 14.79 万元，较上年减少 64.33%，主要原因是慰问等支出减少；生活补助 9.24 万元，较上年减少 51.37%，主要原因是本年遗属补助人员等减少。

(2) 公用经费 171.12 万元，较上年减少 4.93%，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压缩公用经费支出。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12 万元，较上年减少 4.93%，主要原因是压缩日常公

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 44.29 万元，较上年减少 5.77%，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办公用品购买及使用；印刷费 7.5 万元，较上年减少 21.88%，主要原因是部分文件采用电子传输，减少印刷支出；水费 2.8 万元，较上年增加 40%，用水量增加；电费 3 万元，较上年增加 3.44%，主要原因是用电量增加；邮电费 6.3 万元，较上年减少 3.08%，主要原因是单位公用电话使用量减少；取暖费 13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单位采暖面积恒定不变；差旅费 13.91 万元，较上年减少 33.76%，主要原因是外出学习、公务办事次数减少等；维修（护）费 13.91 万元，较上年减少 0.64%，主要原因是合理使用电脑打印机，相关耗材减少等；会议费 2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精简会议，严格控制会议频次及参会人数；培训费 2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培训频次、规模及培训人次；公务招待费 1.05 万元，较上年增加 4.76%，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检查增多；委托业务费 10.1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6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相关委托业务减少；工会经费 0.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工会相关费用未在此科目列支；其他交通费 52.08 万元，较上年增加 38.0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将交通补助列支在此科目；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三)2018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情况

本单位项目支出决算 29 万元，较上年下降 60.27%，其主要原因是项目及项目资金减少，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1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67%，减少原因为项目资金核减；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9 万元，较上年减少 57.14%，减少原因为申报项目预算较少；质量技术与监督检疫事务 10 万元，较上年减少 60%，减少原因为认证认可监督管理专项资金预算增加。

(四)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情况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05 万元，较上年增加 4.76%，主要原因是上级来我局业务专项检查增多，较预算下降 70%，其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频次和接待人数，压缩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支出 0 万元，较预算无增减，其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暂不涉及因公出国（境）事项；保有车辆 0 台，购置车辆 0 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预算无增减，其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无预算；公务接待 20 批次、130 人，支出 1.05 万元，较预

算下降 0.94%，其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频次和接待人数，压缩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其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暂不涉及因公出国（境）事项；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团组批次和人数分别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包括 0 团组，0 人次，支出 0 万元；团组批次和人数分别较去年同比无增减。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度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18 年无政府采购计划；2018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 万元，较去年同比无增减。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公务接待 20 批次，130 人次，支出 1.05 万元，增加 0.05 万元，较上年增加 4.76%，主要原因是上级来我局业务专项检查增多。

2. 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 2 万元，较去年同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培训规模、培训次数及参会人数。

3. 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会议费支出 2 万元，较去年同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精简会议，减少会议频次，控制参会人数。

四、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未开展专项业务费、部门整体支出、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本单位本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171.12万元，较上年减少4.93%，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压缩公用经费支出。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171.12万元，较上年减少4.93%，主要原因是压缩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44.29万元，较上年减少5.77%，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办公用品购买及使用；印刷费7.5万元，较上年减少21.88%，主要原因是部分文件采用电子传输，减少印刷支出；水费2.8万元，较上年增加40%，用水量增加；电费3万元，较上年增加3.44%，主要原因是用电量增加；邮电费6.3万元，较上年减少3.08%，主要原因是单位公用电话使用量减少；取暖费13万元，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单位采暖面积恒定不变；差旅费13.91万元，较上年减少33.76%，主要原因是外出学习、公务办事次数减少等；维修（护）费13.91万元，较上年减少0.64%，主要原因是合理使用电脑打印机，相关耗材减少等；会议费2万元，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精简会议，严格控制会议频次及参会人数；培训费2万元，较上年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培训频次、规模及培训人次；公务招待费1.05万元，较上年增加4.76%，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检查增多；委托业务

费 10 1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67%，主要原因是本单位相关委托业务减少；工会经费 0.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工会相关费用未在此科目列支；其他交通费 52.08 万元，较上年增加 38.0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将交通补助列支在此科目；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六、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
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
出。

白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9月21日